明溪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资金预投入表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具体工作情况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小计 | 备注 |
| 1 | 节水型社会 建设工作实 施方案编制 | 对全县主要用水单位、企业、小区进行摸底调查，对全县 水资源数据进行收集，制定、编制明溪县县域节水型社会 达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。 | 项 | 1 | 5 | 5 |  |
| 2 | 节水型社会 建设申报材 料汇编 | 统计、汇编各类数据成果、制度、文件、资料，指导节水 型县域达标建设材料具体实施内容，补充完善相关资料、 数据，完成申报材料汇编工作。 | 项 | 1 | 20 | 20 | 涉及到明溪县各行政主管部门 |
| 3 | 节水培训 | 对明溪县各行业主管部门及节水载体创建单位开展节水技 术培训，使各部门、单位明确各自工作职责及工作内容、 目的。 | 次 | 2 | 1.2 | 2.4 |  |
| 4 | 节水载体创 建单位计量 水表完善安 装及器具改 造 | 根据对创建载体单位现场摸排情况，按照水平衡测试《企 业水平衡通则》GB/T12452-2008、《评价企业合理用水技 术通则》GB7119 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，绘制其内部用水计 量网络，对创建载体进行内部用水计量设备安装完善，要 求最终内部二级计量率达到90%以上。 | 项 | 1 | 51.25 | 51.25 | 改造、安装各类用水器具，补装机械计量水表及远传计量水表 |
| 通过现场勘查，在创建载体单位中，对节水载体单位进行 节水改造，改造费用重点倾斜公共机构。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具体工作情况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小计 | 备注 |
| 5 | 机关单位、企 业、居民小区 水平衡测试 工作的开展 | 计划对 50 家单位、企业等开展水平衡测试工作，计算不同 行业、不同类别用水定额，分析各单位、企业用水合理性， 挖掘其节水潜力，制定节水规划方案。 | 家 | 50 | 1.1 | 55 | 3 家节水型小区创建不需开展水平衡测试 |
| 6 | 节水型企业 （单位）、节 水型居民小 区创建工作 | 根据节水型企业（单位）、节水型居民小区评价标准，组 织 53 家创建载体进行节水型企业（单位）、节水型居民生 活小区创建工作，在水平衡测试数据分析成果基础上，搜 集整理节水载体建设佐证资料、数据，协助其现场创建规 范整改、文本材料编制、 申报工作。 | 家 | 53 | 1 | 53 | 重点行业、 规模以上企 业节水型企 业建成率≥ 40%，公共机 构节水型单 位建成率≥ 50%，节水型 小区建成率≥15% |
| 7 | 节水型生活 用水器具推 广活动及节 水宣传 | 选择明溪县城区人流较大或活动人员密集地段（如居民生 活小区、公共广场等场地），结合“世界水日 ”、 “中国 水周”等，分批次进行节水产品器具推广，开展节水公益 宣传活动、普及水情知识和节水知识。 | 次 | 2 | 7.5 | 15 | 含宣传物料 制作 |
| 8 | 居民节水意 识调查 | 对城区、乡镇居民进行节水意识问卷调查，调查问卷预计 800 份。 | 次 | 1 | 1.2 | 1.2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具体工作情况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小计 | 备注 |
| 9 | 节水器具普 及率调查 | 在全县范围内，对主要重点公共场所进行用水器具摸排工 作，进行节水型器具普及率调查，确保公共场所节水型器 具普及率达 100%。 | 次 | 1 | 1.5 | 1.5 |  |
| 10 | 宣传视频拍 摄 | 围绕节水型社会创建工作详细开展情况，拍摄节水宣传纪 录片。 | 条 | 1 | 4.5 | 4.5 | 1080P，5 分 钟以上 |
| 11 | 验收迎检 | 做好验收现场点布置，路线安排，协调各验收现场载体内 部资料准备工作，制作验收手册 | 项 | 1 | 5 | 5 | 包括验收现场布置及专家小组行程安排 |
| 12 | 明溪县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| 对明溪县开展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规划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及重点。细化年度工作计划及责任分工 | 项 | 1 | 22.95 | 22.95 |  |
| 13 | 明溪县节水明溪县节水型社会招标代理费用 | 授权办理招标事宜 | 项 | 1 | 2.3 | 2.3 |  |
| 合计 |  | 239.1 |  |